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恩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经过半数以上的董事推举的董事刘溪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刘溪（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1、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由刘溪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成员为杨照宇和独立董事胡小龙。

2、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独立董事杨帆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成员为刘溪和独立董事胡小龙。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独立董事龚志忠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成员为刘溪和独立董事杨帆。

4、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独立董事胡小龙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成员为刘溪和独立董事龚志忠。

以上委员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刘溪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

聘任杨照宇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华一鸣、刘成跃、谢美贞和孙志超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聘任陈万平继续担任公司总工程师；

聘任周万标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附后）。

前述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易国华继续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任期自第九届

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

附件：个人简历

刘溪，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研究生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先后曾任职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植企业集团副总裁等。现任凯恩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厦门强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凯恩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止目前，刘溪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杨照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研究生，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先后供职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9月起任修正药业集团董事会秘书、投资并购负责人。现任凯恩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厦门强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律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目前，杨照宇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

执行人名单。

华一鸣，男，生于 1964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遂昌造纸厂研究所所长助理，八达公司副总经理，凯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总调度，公司制造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市场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凯恩股份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凯恩纸业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浙江凯恩新材料有限公司经理、遂昌英格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止目前，华一鸣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刘成跃，男，生于 1967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曾任公司二车间设备管理员、项目部副经理、开发部副部长、开发部部长、制造部部长。现任凯恩股份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遂昌县成屏二级电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衢州八达纸业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刘成跃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

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谢美贞，女，生于1974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遂昌县支行客户经理、凯恩股份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现任凯恩股份副总经理、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衢州八达纸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凯恩纸业销售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遂昌县成屏二级电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谢美贞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孙志超，男，生于1983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获吉林大学法学学士学位、英国杜伦大学法学硕士学位、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广东深兴律师事务所和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财富中国（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资本业务部投资总监、恒大集团资本运营中心副总监、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现任凯恩股份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孙志超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万平，男，生于1960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教授级高工，浙江省政协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曾任浙江遂昌造纸厂车间副主任、研究所所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凯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现任凯恩股份总工程师、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截止目前，陈万平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周万标，男，生于1982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曾先后供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中国华源生命科贸有限公司、中科华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植企业集团。现任凯恩股份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周万标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

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易国华，男，生于 1978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南昌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凯恩股份党委委员、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目前，易国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